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6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6 年本人能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现将 2016 年度本人履行职责的情况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汇报如下：

一、参加会议情况

1、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能参加会议。

本年董事会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	通讯方式	缺席
7	3	4	0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本人列席了 2016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6年度，本人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1、关于同意撤回配股申请文件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5年度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5）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独立意见。

3、关于2016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三、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2016年度，本人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相关义务，积极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1、通过与公司管理层相关人员进行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规范运作情况，密切关注行业动态，及时了解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风险，在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并主动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解情况，确保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的情况，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公司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3、重点关注公司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并在认真审议后发表相关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4、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审议事项的内容进行认真审核，运用自身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5、依法对公司相关事项做出客观、公正的判断，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专项说明，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特别关注关系到全体股东利益的议案，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其他事项

1、2016年度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2016年度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3、2016年度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综上所述，2016年本人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在履职过程中能够保持客观独立性，对公司重大事项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2016年度，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职过程中给予了大力支

持和积极配合，本人对此表示敬意和衷心感谢！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龙哲

2017 年 4 月 15 日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6 年本人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现将本人 2016 年度的履职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2016 年度参加公司董事会议情况

2016 年度,本人以勤勉尽责的态度,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议,认真审阅会议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结合本人专业所长,提出合理建议,促进董事会的科学、正确决策。本人参加了年度内召开的全部公司董事会会议,并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或弃权的情况。

在履职过程中,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历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对每一项议案及材料进行了认真审阅。对董事会议需要审阅的文件,及时与公司董秘充分沟通,获悉议案的背景、具体内容,审慎行使表决权,客观发表意见。在表决议案的过程中,没有受到公司及控股股东的影响。

作为独立董事,本人积极加强学习交流,提升自身履职能力。一直注重对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的学习,并与其他独立董事保持交流学习,不断提高对股东合法权益维护和公司规范运营方面的认知和理解,进一步提升自身履职能力。

二、其他工作情况

- 1、本人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本人未发生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本人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这是本人担任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第六个年度,本人作为公司股份发行及上市的见证者,见证了公司在市场经济的环境下不断发展的过程,感

受到公司管理层为公司的发展尽心尽力、倾注了极大的心血，使公司一直保持着较好的适应市场环境的能力，为贵州经济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2017 年，因董事换届，本人将不再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在此衷心地感谢公司及公司股东，给了我一个跟随并见证公司发展的机会，及为公司提供作为独立董事的服务的机会，由此，我衷心地祝福，公司在 2017 年及以后的发展中，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状态，为地方经济发展做出更大贡献，为公司股东创造丰厚的回报。

独立董事：巫志声

2017 年 4 月 15 日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6 年度的履职过程中，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恪守独立董事诚信、勤勉义务，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关注公司发展状况、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现将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6 年 1 月至 12 月，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会会议，其中以现场方式参会 3 次、通讯方式参会 4 次，无缺席和委托其他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另列席股东大会 1 次。会议期间，本人在认真核查资料 and 了解情况的基础上，对所参加的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客观谨慎的审议，并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对会议作出科学决策发挥了一定的作用。

对上述 7 次会议的所有议案，本人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2016 年度本着认真负责、实事求是的态度，对以下事项进行认真了解和核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1、关于同意撤回配股申请文件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3)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4)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5) 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独立意见。

3、关于 2016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三、到公司进行现场工作及相关工作的情况

2016 年本人充分利用到公司参加会议的机会，进行现场考查和沟通。了解检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深入车间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以及公司特种轮胎异地搬迁项目进展情况等。通过查阅相关资料、与公司高管沟通交流、电话询问、邮件往来、现场与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等相关工作人员进行沟通，同时还通过网络、媒体等渠道，主动、及时地对有关事项进行跟踪，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关注社会以及市场对公司的各种反映。

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需要经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议的议案，事先进行认真的审阅，详细了解议案有关情况，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投资项目进度等相关事项，同时利用列席股东大会的机会，仔细、认真听取股东对公司提出的问题、建议和期望，对公司定期报告及其它有关事项等作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

3、关注并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工作。虽然 2016 年在个别信息披露的及时性上出现了一些瑕疵，但基本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4、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不断加强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的认识和理解，强化履职尽责感，提高履职能力和保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的能力。

五、其他工作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2、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以上是本人 2016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对公司董事会、经营层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表示感谢！2017 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更深刻、更全面地理解掌握执行相关法律法规，防止出现不应有失误和漏洞，同时更深入全面地了解掌握公司运营情况，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客观、公正、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独立董事：覃桂生

2017 年 4 月 15 日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在 2016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毕焱，女，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注册会计师，本科学历，毕业于吉林财贸学院。历任吉林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指导部主任，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现任吉林新元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2016 年 7 月至今担任黔轮胎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 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 参加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 亲自参加会议
7	3	4	0	0	否

（二）审议议案情况

本人在召开董事会前，认真审阅会议议案，积极了解议案背景资料，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

本人对 2016 年董事会所有决议无异议，均投了赞成票。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关于同意撤回配股申请文件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3)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4)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5) 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独立意见。

3、关于 2016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本人认为公司上述事项是公开、公平、合理的，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2016 年，公司规范运作，经营活动稳步推进，内控制度体系不断完善，财务运行稳健、健康，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本人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切实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2017 年，本人将继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独立董事：毕焱

2017 年 4 月 15 日